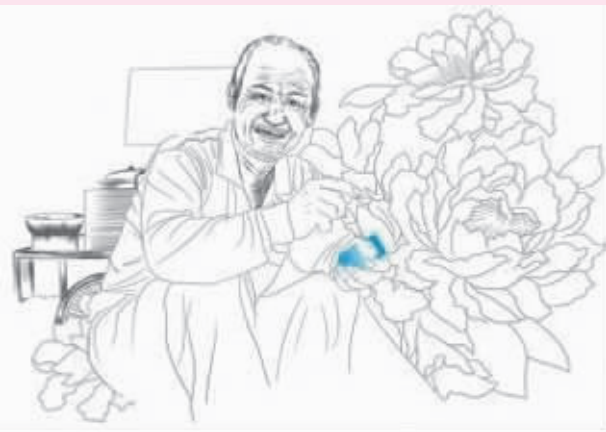


亲情流动

## 七条短信里的爱

江泽涵



漂流了一下午,浑身疲乏,在溪边找了家小摊,先填饱肚子再说。摊主是一位跛足的老人,只是微微地笑着,没有言语。他满面沧桑,额头上的惨淡尤为深刻,似是年逾古稀。

我坐在一旁的石头上吃了起来。天气转凉,游客明显少了,老人的生意也冷清了。

老人坐在另一块石头上,从上衣口袋摸出一款崭新的手机,小心或者说笨拙地按着键,按几下,想一会儿,时不时憨笑一声,难道是玩小游戏胜了?

老人忽然怔怔地看着我,说:“我能问你个字吗?”一听他开口说话才知他并不老,他讪讪地说:“明年才人花甲呢!”

“你想问什么字?”我的余光看见,他不是在游戏,而是在发短信。

老人说:“熬夜的熬。”他不会普通话,认识几个字,能用笔画输入法。

都是石头,没处可写,我就直接帮他在手机上按了出来。瞟了一眼屏幕上的字,看说话的口气,应该是发给孩子的。

老人没有丝毫羞赧,只是憨憨一笑,说:“我就是笨呢,村里一个小伙子,手把手教了我好几天都还不会用呢。”

老人没有生意,我也不急着回家,两个人就闲聊起来。

老人的老伴很早就过世了,有7个儿女,都在外地打工,也都还没成家,老人觉得很对不起他们。而他们没有丝毫怨言,每人每月从血汗钱中挤出60元给老人。

老人没有花过一毛钱,都存在银行,天真地想用这点儿钱给儿女们买房结婚。春天忙于耕种,夏秋两季就推着三轮车来漂流区,卖些烤芋头、玉米、荸荠、茶蛋。游客虽多,摊贩也多,所以收入并不丰厚,不过老人看起来似乎很满足。

手机不是老人买的,也不是别人送的,是人家漂流时掉的。手机里没有保存的号码,他等了一个月,失主也没打电话来,就起了“坏心”。

“我老早就想要买个手机。去年中秋,二闺女回来,发现我在院子里累晕倒了。儿子说要接我出去,不然伤了病了,都没人知道。我不肯。女儿说至少要给我买个手机,每天报一次平安。手机多贵啊!我告诉他们我有事会托邻居到村委会给他们打电话的。”

老人怯生生地缩了一下身子,说:“捡的不算偷,不犯法,对吧?”

我提醒老人,如果捡到数额巨大,或是价值高的,不报警上交,也是违法的。这款手机七八百就可封顶,人家也没来电询问,那是根本不在乎了。

老人在保存短信时,又遇到困难了。他把要发给7个子女的短信都保存在草稿箱里,每条短信都两页多,内容也差不多:

第一句都是说“我今天很开心,很健康”;第二句都是问“你今天情况怎么样”;第三句开始各不相同,是零零碎碎的家事,还有一些城里乡间的趣事;最后一句又是一致相同:“对自己好,对别人好,做好人,有事不怕,还有老爹!”

我心底涌上一股暖流,问他为什么不发出。他说:“我怕等会儿想起来,还有话要说。”

我笑了:“那可以再发呀!”

老人摇摇头:“要一毛钱一条呢,发一回就是两毛钱,我还是等天黑后再发出去吧。”

穷人表达爱的载体,往往是卑微的,而表达出来的情感却一样至真至纯!短信是多么微小的载体,而老人把对7个子女的爱都浓缩在7条短信里,却又显得多么广阔!

山海经

## 女儿的婚事

卢振海

晚饭后,阿茂让老婆拿出早已买下的一沓大红烫金的请柬,伏在饭桌上郑重其事地填写开了。女儿的婚期定在下月初,该把帖子派发出去了。

第一帖子写给谁?阿茂想也没想,提起笔就在“恭请”后面的空白处工工整整地填上了“贾文彬”三个字。贾文彬是他的顶头上司,几次在关键时刻帮过他的大忙,例如去年公司组团到柬埔寨考察,阿茂由于业务关系不大,险些入不了围,幸亏贾文彬在会议上慷慨陈词、力排众议,才使阿茂好歹出了一次国。如今女儿结婚,不请此公,还请何人?考虑到时下有人把请客的帖子戏称为“罚款通知书”,为避免变相罚款之嫌,阿茂决定对单位里的同事只象征性地收受一两块钱礼金,其余的在餐后退回。

好了,现在开始填写第二张了。第二张又该给谁呢?这一回阿茂可费了点踌躇。他?阿茂脑子里随即出现了一个表情严肃、办事呆板的领导人——新来的秦书记,这位在部队里当过副营长的书记大人很难相处。记得有一次阿茂擅自将两箱碱性电池低价批给他的一个老同学,便被秦书记毫不留情地克了一顿,把阿茂弄得好不狼狈。说实在话,阿茂简直有点恨他。只是手臂拗不过大腿,作为下属就得永远扮笑脸。如今家里有喜,要是光请经理而置书记大人于不顾,不等于剃他眼眉?经过反复权衡得失,阿茂终于下了决心:为搞好上下级关系——请。

第三张该轮到在香港开杂货铺的那位远亲了。对于这位颇有家财的远亲,阿茂有时候简直搞不清楚到底该怎么称呼。他是阿茂老婆婆舅父的堂兄,据说也该称他为表舅父。舅父而表,相互之间又极少交往,本来是请不请也罢。怎奈老婆今年以来老是吵着出香港去开开眼界,若能趁此次女儿结婚之机巴结上这位亲戚,日后到了香港不就有了一个落脚点?要知道到了香港最大的开销正是食和宿。于是,他提起笔信心不大地在请柬上填上“表舅父大人阖家”七个字。

接着,阿茂又一鼓作气地填好了十余张,几乎是派给他的关系户的,例如证券公司的肥佬刘、建设银行的高佬忠以及工商局的大个王等。随后阿茂便点燃一支烟,美滋滋地吸了一口,忽然就一拍大腿,自言自语道:“差点忘了徐大姐!”徐大姐是儿子单位人力资源部的经理,有一次在市里听报告时偶然谈起时才认识的。阿茂对儿子在单位里当维修工一直耿耿于怀,迟早得拉拉关系把儿子弄上科室去。总不能平时不烧香,急时抱佛脚吧?于是,他赶紧给徐大姐填了一张。

这时候茶几上的电话“嘀铃铃”地响了起来。

阿茂走过去拿起话筒一听,是乡下的堂弟打来的长途:“听说月霞侄女要结婚了,到时候别忘了通知我们前来喝两杯!”阿茂听了心想:究竟是谁向他透露了风声?八成是月霞那疯丫头!喝两杯?凡沾亲带故的都来喝两杯,我岂不要把整座饭店全包了?阿茂沉思片刻,当即回话:“……眼下提倡新事新办,月霞的婚事就一切从简了。摆不摆酒席,还说不准呢!”

智慧生活

## 等你先离开

阿蕾

他一直把我当成假小子,打篮球时,他会给在人群里的我一个斗志昂扬的微笑,进球时悄悄地向我挤一下眼。但是,即使他搂着我的肩膀,也只当我是兄弟,或者说红颜知己。于是,我小心翼翼地藏匿起自己的心思。

直到他身旁出现另一个女孩。我默默地想,原来他喜欢长发,喜欢笑起来甜美的女生。我不再大大咧咧,还悄悄地留起了长发。“三人行”的时候,见到他们彼此眼里的甜蜜,我明明心痛得要死,依然强颜欢笑。

高考后,得知他想去沿海的城市上大学,我也填报了那个城市的学校。可是直到快开学我才发现,他要去的是那所春末有樱花的大学。他解释:她喜欢的。我执意要和他坐一列火车,宁愿多坐10个小时。第一次那么近地看他熟睡的样子,我悲伤得不能自己,一遍遍地对自己说:停止吧,该停止了。中途他要下车了,看着他明朗的笑容,我的眼泪终于决堤,我知道,都过去了。

接下来的两年,我一直克制着自己,不去打听消息,但他的一个电话,就让我匆匆踏上了火车。他告诉我,他们分手了。再见到他时,恍若隔世。我们手牵手逛大街小巷,半真半假地穿情侣T恤。临分别时,他认真地抱了抱我,说:“谢谢你,还有,对不起。”

原来他一直懂。在回去的火车上,我哭了,不为多年的被忽略,只为他的“对不起”。还要继续等下去吗?我就像是站在悬崖边,不能前进,亦不舍后退。那么,交给时间决定吧。

再后来,断断续续得知他的消息:又恋爱了,毕业了,留在了那座城市,自己开工作室了……我并不打电话给他,只在节日时发祝福短信。每次他都回:你也是,丫头。直到我在高中同学群里,看到了他发的婚纱照。他清瘦依旧,明朗而成熟。想起往昔的片段,已经在职场上历练得坚强的我,再一次哭得像个孩子。

十年了。虽然我明白,我一直等待的结果,不过是你先离开。如今,我终于可以伤感而决绝地转身离开,不再回头。

